**新宁糖业公司**危险化学品库（硫磺库）安全评价**项目**

**旬比价说明书**

我公司危险化学品库（硫磺库）安全评价项目拟定对外竞价采购，请具备相应实力及国家颁发相关资质的，在我公司初步认定符合我公司竞价条件的，并有合作意愿的企业及服务机构均可参与报价。我们将组成招标小组，以公平、公开、公正为原则，对各服务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定，请贵公司认真阅读招标文件，精心准备投标文件。

招标单位：中粮屯河伊犁新宁糖业有限公司(甲方)

1. **招标时间**：具体招标时间2024年7月22日。

**投标方式**：请有意竞价的公司将以中粮屯河电子采购平台竟标的方式进行（供应商网址<http://eps.tunhe.com/>或http://eps. cofcotunhe.com/）竞价，请贵公司(乙方)确认已注册并具备报价资格。

1. **招标内容**：危险化学品库（硫磺库）安全评价。

**四、项目方案依据：**

1、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标准、规范实施。

2、按照相关行业标准执行。

3、按照中粮屯河伊犁新宁糖业有限公司的相关制度和标准执行。

**五、安全质量保证：**

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评价工作所需的相关批文、证照、证明以及相关的设计文件、报告资料等，并按照乙方提出的整改意见进行整改；乙方收到甲方提供的全部资料并确认其已整改合格后在3天内提交评价报告。若因不可抗力因素需延长或提前完成工作，双方需另行协商。

**六、付款方式：**

一次性付款：在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评价业务并向甲方交付评价报告和发票（乙方向甲方提供3%增值税发票）后的3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。

**七、入场及保密要求：**

1、乙方评价、检测、评审人员按国家相关规定，据有相应资质。为检测人员购买相应的重大伤亡保险等符合《安全生产法》的要求。

2、乙方检测人员进入甲方工厂应服从甲方的安全管理要求。着合规的安全装束、作业规范、走人行通道、高处等危险作业应开具作业票、服从作业区域人员管理、发现重大隐患应及时报告等。

3、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，未经对方同意，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、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。如发生以上情况，泄密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。

**八、未尽事宜请与我公司人员详谈。**

单位地址：新疆伊宁县维吾尔玉其温镇新宁糖业公司

联系人：方建 电话：15109991289.

**中粮屯河伊犁新宁糖业有限公司**

2024年7月19日